

证券代码: 300187

证券简称: 永清环保

公告编号: 2019-054

##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清环保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向全体董事以电话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10 月 28 日